

证券代码：839783

证券简称：洛克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浙江洛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8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开发区新南洋路 379 号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国荣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,13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9,13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9,13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9,13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9,13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〈2025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9,13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考虑，暂不分配 2025 年度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9,13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业务经营需要，预计 2026 年度需要向吴江纺织浆料二厂采购商品用于经营或产品配套等用途，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；需要向吴江纺织浆料二厂销售商品用于其贸易销售，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；上述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4500 万元，采购和销售额度之间可以相互调剂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张国荣、嘉兴国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**三、律师见证情况**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苏小兵、郑蕾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

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浙江洛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

（二）北京市盈科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洛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

浙江洛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